

西安普瑞森新型材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补发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的声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具体情况介绍

2018 年 7 月，西安普瑞森新型材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资金紧张向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孙万刚先生借款 100 万元，向董事兼总经理王保莉女士借款 100 万元。用于缓解公司经营流动资金不足。上述借款均不存在抵押等担保情况。由于工作人员疏忽，公司对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未能及时进行审议并披露。

二、上述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鉴于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为了正常运转，缓解流动资金紧张，维持公司正常经营，且本次交易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拟采取措施

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补充审议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〉》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股转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联交易

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9）。上述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进一步审议。

四、后续规范措施

今后公司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将加强对《公司法》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公司颁发的相关制度、细则的学习，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杜绝类似错误再发生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完整性、及时性。

特此公告！

西安普瑞森新型材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12 月 6 日